**西南交通大学孙翔教育基金章程**

孙翔简介：

   孙翔，1941年5月生于北京，著名铁路工程专家。1959年考入西南交通大学（时称唐山铁道学院）机械系内燃机车专业，1993年担任西南交通大学第61任校长，为中国铁路提速、重载铁路科学技术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纪念和弘扬孙翔对待专业躬耕乐道、对待困难不屈不挠、对待事业执着追求的精神和严于律己宽以待人的品格，在学校建校120周年之际，由孙翔的学生和家属、校友及社会各界人士发起成立孙翔教育基金，旨在践行“精勤求学、敦笃励志、果毅力行、忠恕任事”的校训，重点奖励在西南交通大学机械工程及相关学科专业学习、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管理服务等方面做出突出成绩的相关人员。

第二条  本基金的宗旨是：

   （一）促进西南交通大学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

   （二）奖励品学兼优的学生（含本科生和研究生）；奖励在教育教学工作中思想作风过硬、业务能力精湛、成绩突出的教师或教学团队；奖励西南交通大学在科学研究领域勇于创新、求真务实并取得突出成绩的科研工作者或科研团队（重点奖励中青年科研骨干）；奖励在管理服务工作中清正廉洁、敢于担当、勇于作为的优秀干部。

第三条  该基金纳入西南交通大学教育基金会统一管理。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为了管好用好孙翔教育基金，特设立基金管理委员会和基金奖励评审委员会。基金管理委员会的组成由捐赠基金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孙翔的家属代表组成，主要负责基金的筹集和管理，基金年度收支预算、决算的审定和其他重要问题的决定；基金奖励评审委员会受理个人或团队推荐材料，组织相关评审工作。

第五条  管理委员会及基金奖励评审委员会任期5年，委员会成员可以连任。管理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通报基金会整体运作情况。基金奖励评审委员会每年召开一次评审会，评选年度获奖人员。

**第三章  基金管理**

第六条  基金来源

    （一）孙翔的学生和家属、学校师生、校友及社会各界（包括机关、团体、企事业等单位及个人）的捐赠。

    （二）国外及港澳台地区友好团体和个人的捐赠。

第七条  本基金成立后，连续积累，滚动发展。基金的增值方式须经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第八条  基金的本金及增值收益专款专用，用于设立“孙翔奖学金”、“孙翔教学奖”（个人或团队）、“孙翔科研奖”（个人或团队）、“孙翔管理奖”，每年评选一次。

第九条  基金奖励名额、奖励金额。

     本基金每年3月评选，5月颁奖，每年用基金增值利息和本金最高不超过50万元进行奖励。

   **（一）孙翔奖学金**：奖励10名学生（本科生6名；研究生4名），每人奖金2万元；

   **（二）孙翔教学奖：**奖励1～2名教师或1～2个团队，奖金各5万元；

   **（三）孙翔科研奖：**奖励1～2名科研工作者或1～2个团队，奖金各5万元。

   **（四）孙翔管理奖：**奖励1名管理干部，奖金5万元。

     以上奖项可以空缺。

第十条 该基金的使用情况每年向管理委员会报告，具体评选参见当年评选通知。

**第四章  申请与评审程序**

第十一条 基金奖励评审程序

（一）本基金授奖人采用推荐制，原则上各类奖项的被推荐人由机械工程及相关学科2名副高职称及以上人员推荐（孙翔奖学金采用本人申请加老师推荐方式，其中本科生限大四学生）；

（二）基金会秘书处设在机械工程学院，负责召集西南交通大学孙翔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和基金奖励评审委员会会议。

（三）基金奖励评审委员会负责审定，公示后执行。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二条  本章程由西南交通大学孙翔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该基金的终止，须经管理委员会审议，并提交财务清单。

第十四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实行。

**附件：**

**孙翔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  任：**

    周仲荣

**副主任：**

     翟婉明、孙翔家属代表、战  凤、何金辉、何鸿云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开云、刘启跃、周  南、罗世辉、钱林茂、董大伟、

程文明、潘 昱

**秘书长：**

    蒋群华

**孙翔教育基金奖励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  任：**

    翟婉明

**副主任：**

    周仲荣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开云、田怀文、刘启跃、孟凡春、周  南、罗世辉、郭  俊、钱林茂、董大伟、程文明、潘 昱

**秘 书：**

    蒋群华